

飯桌上的辯論

一家人晚飯，竟為一個問題爭論起來，弄得不歡而散。這個問題也就是近來困擾港人問題：內地孕婦來香港產子問題。反對的一方認為內地大量孕婦來港，佔用太多醫院資源，既影響了政府醫院的醫生護士，也影響了本地產婦。內地孕婦不但消耗了政府醫院的大量資源，有的還申請公屋和綜援。這名年輕人很憤怒，覺得內地人把香港人的錢都花掉了。

持相反意見的是，其實內地孕婦來港產子，對香港百利而無一害。他說來港孕婦不是窮人，大部分其實是富人。她們來生產，孩子有了香港身份證，到了上學年齡或者開始工作的年齡，這些年輕力壯的人，就來香港生活。香港白白得到最好的資源。持這種意見的人認為，香港人生育率長期下降，對內地孕婦應該大加歡迎才對。

從什麼時候開始，香港人和內地人變得這樣涇渭分明？記得六十年代，內地大饑荒，一些人逃難來香港，在邊界，多少香港人帶備食水帶乾糧，乘車搭船，到邊界去給他們送吃的送穿的。我聽小思老師當面講過，看到白髮蒼蒼的小思動情地講這段經歷，我眼淚都流出來。最近出版的長篇報告文學《大逃港》，有無數令人動容的例子。

今天的香港人已經完全不一樣了，內地變化當然更大。時代變了，人心也大變。

美而信的文字

《滕王閣序》是一篇許多代人公認的美文。文裡有美的景致：「潦水盡而寒潭清，煙光凝而暮雲紫。」「落霞與孤鶩齊飛，秋水共長天一色。」文裡有美的聲音：「漁舟唱晚，響窮彭蠡之濱；雁陣驚寒，聲斷衡陽之浦。」「爽籟發而清風生，纖歌凝而白雲遏。」還有美的建築：「層巒聳翠，上出重霄；飛閣流丹，下臨無地。」更有與之匹配的「高朋滿座」和「勝友如雲」。種種描述使得作者的小結——「四美（良辰、美景、賞心、樂事）具，兩難（賢主和嘉賓）並」有了堅實的基礎。

老子說：「信言不美，美言不信。」他認為一個人表達什麼的時候，用多了漂亮話就難得有說服力。那麼人們為什麼卻喜歡王勃的漂亮話呢？原來這和序的後半部分有關。作者在敘事和寫景之後，立即來了一段讓人不勝唏噓的抒情——「天高地迥，覺宇宙之無窮；興盡悲來，識盈虛之有數。」「勝地不常，勝筵難再。」「關山難越，誰悲失路之人；萍水相逢，儘是他鄉之客。」王勃不是無由感嘆，他將自己的訴求和盤托了出來：「勃三尺微命，一介書生。無路請纓，等終軍之弱冠；有懷投筆，慕宗慙之長風。」「臨別贈言，幸承恩於偉綫；登高作賦，是所望於群公。」讀到這裡，人們便會自然地理解作者的一唱三嘆，甚至會和他共鳴。

可以看出，《滕王閣序》之所以美而信，就是由於王勃將「我」置入其中。可以作個對比，我們讀一些時下的「文化散文」，總覺得它們缺少點什麼，這大抵就是這個「我」字：既沒有在「現場」的「小我」，也不見感時憂國的「大我」。《滕王閣序》的不凡之處恰在於除了生動地記敘俗事，華麗地讚美景，還有直抒胸臆的動情筆墨。讀它，就像一個朋友在向你訴說，讓你一邊傾聽一邊思考。

有一位讀者讀完《滕王閣序》之後，對於「講真話」的散文有一番議論：「講真話」並不等於講漂亮話，講大話，也包括對世俗快樂的滿足和興奮，受邀受捧的喜悅和當真，好的文章應當時時將自我投入，這種投入不一定是在道德制高點上的指點，「憤青」般的指斥，也可以是一種無法追蹤時代大潮的落寞感傷，一種不能有作為的無奈和辛酸。有「我」的文字才會讓讀者領會到文采和個性。

當代作家中，在作品裡將自己的情感和盤托出的，季羨林應當算一個。人們熟知的，除了他的《牛棚雜憶》那樣傳世之作外，散文《幽篁悲劇》則寫的是當一株古藤被砍後作者的心境：「在茫茫人世中，人們爭名於朝，爭利於市，哪有閒心來關懷一株古藤的生死呢？於是它祇有哭泣，哭泣，哭泣……」古藤在哭，作者在哭，你讀著，讀著，淚珠也會掉在紙上。季羨林還寫道：「我是一個沒有出息的人。我的感情太多，總是供不應求，經常為一些小動物、小花草惹起萬斛悶愁。真正的偉人們是決不這樣的。」唉，仔細想一想，我們真該感到幸運，因為世上的偉人畢竟不多。

僭建權

香港的僭建風暴，暫不管誰對誰錯，拆得是遲是早，有一件很顯而易見的事實，僭建是一件奢侈的事，不是人人有能力做。

看著高官巨賈與新界原居民的僭建新聞，昇斗市民坐在電視前，等同看戲一樣，評頭品足，自己則不用操心。我家沒有陽台、又沒有天台，完全沒有機會嘗試僭建的滋味，想在窗外放一部分體式冷氣機，也會被管理處窮追猛打；父親又不是原居民，沒機會一生下來就擁有建屋或可供買賣的「丁權」、也沒膽量把法例規定的三層建築增至五層，更沒能耐把家門前的空地圍住，當作自家的私人花園，然後官府與鄉紳都隻眼開隻眼閉。

這種特權，無以名之，姑且叫「僭建權」。僭建的前提，最少你要擁有物業，而且是有露台或天台或花園的資產階級；你也要有點餘錢，抗拒政府的清拆令，隨時準備對簿公堂；在新界鄉村僭建佔地，更不容易，你要有點權威有點勢力，令鄉裡鄰居與地政署官員視若無睹，你才能保有自己的家園，這需要很強大的能量與膽量。

這場僭建鬧劇中，小市民學懂了，斗膽賴皮與不守規矩，往往好處盡享，不受懲罰；更有違規僭建者，理直氣壯大聲疾呼這是他們的權利，把已盡享有的特權膨脹擴大，更令我等小市民深深感受到，有錢、有權、有膽量的人，確實可以把我們珍視的法治與合約精神，不放眼內。

女飛賊黃鶯故事

魏力的俠義系列小說「女黑俠木蘭花」是這類書的長青樹，由一九五〇年代一直出版至今。其實，在「女黑俠木蘭花」出現以前，早就有了形式非常接近，小平的「女飛賊黃鶯」故事。

據羅斌的回憶錄《一筆橫跨五十年》中說，小平姓鄭，是他一九四〇年代在上海出版《藍皮書》時的作者之一。據說小平是雙腳癱瘓，平日足不出戶的人。他筆下的「女飛賊黃鶯」走遍大江南北劫富濟貧，對付日本鬼子的故事，都是憑空想像，然後由羅斌替他搜集資料，合作而成的。因小平的「女飛賊黃鶯」當時在上海很受歡迎，有大量讀者，此所以羅斌在香港復刊《藍皮書》時，便把「女飛賊黃鶯」移到本地繼續，在雜誌連載以外，更出版單行本，也非常暢銷。後來因小平仍遠在上海，溝通不便，才由「女黑俠木蘭花」延續了女俠強扶弱的使命。

港版的「女飛賊黃鶯」系列全部由「環球圖書雜誌社」出版，不知出過多少種，如今大家見到的《魔爪》封底，有一排書目，標列出這個系列由《除奸記》起，到《春宵的糾紛》止，共計二十種，不知是否齊全？《魔爪》是一〇五頁，約七萬字的中篇，寫外號「女飛賊黃鶯」的殷鳳，大破「魔爪案」及「七朵花香案」的故事，是系列的第十四種，一九五二年港初版，至一九五四年三月，已出到第四版，可見甚受歡迎，銷量可觀！



爲了國家尊嚴

有些故事，聽了就忘，有些文章，讀了如過眼雲煙，可是，有一個故事，有一篇文章，經過了幾十年了，我卻至今仍然記憶猶新。

小學時，老師經常給我們講故事。有一回，老師說：很久以前，有一艘豪華的客輪緩緩駛向威尼斯港口，輪船抵岸時，碼頭上一群衣衫襤褸的乞丐，蜂擁而上，向旅客乞討。祇見一個紳士模樣的中年男子，從口袋掏出一枚銀幣，往一個小乞丐的盤子裡扔去，口裡卻嚷道：真意大利，拿去！說時遲那時快，那個小乞丐不等銀幣落到他的盤子裡就接過它，隨手丟棄，四週的人面面相覷，一聲不響。

上中學時，我從語文課讀到《廉頗藺相如列傳》，裡面有一段是：秦王喝多了，讓趙王鼓瑟，秦御史前書曰：某年月日，秦王與趙王會飲，令趙王鼓瑟。後來藺相如逼著秦王擊缶，趙趙御史書曰：某年月日，秦王為趙王擊缶。

一則故事，一段文字，筆墨不多，卻反映出一個大主題，即國家的尊嚴，至高無上，不容侮辱。你看，那個以討乞為生的小乞丐，聽到有人辱罵他的祖國，憤而丟棄銀幣。戰國時期，儘管秦國強大於趙國，藺相如面對秦王的傲慢無禮，不畏強暴，針鋒相對，捍衛了祖國的尊嚴。一個意大利小乞丐的傲然風骨，一個趙國大臣的大義凛然，令人肅然起敬。

其實，翻開歷史，古今中外，這類故事，何止兩個：譬如，抗日將領吉鴻昌被敵人殺害前，要求坐在椅子上，面對劊子手。看到劊子手在顫抖，吉鴻昌輕蔑地一笑，順手在地上寫下絕命詩：「恨不抗日死，留作今日羞。國破尚如此，我何惜此頭。」爲了祖國，吉鴻昌表現出來的最後的尊嚴，氣壯山河，神聖無比，可與日月同輝。再如京劇大師梅蘭芳抗日期間，留起長鬚，不上台演出，發誓抗戰不勝利不演出，顯示了大師對祖國山河失色之痛，捍衛了祖國的尊嚴。又如世界著名音樂家蕭邦，僑居國外，心繫祖國，囑託他的朋友，如果他死了，請把他的心臟送回他的祖國——波蘭，表現出他作為一個波蘭人的驕傲，維護了祖國的尊嚴。

在祖國的八年抗戰中，與國內同胞一樣，海外僑胞爲了祖國的尊嚴，爲了民族的存亡，進行了艱苦卓絕的不屈不撓的抗日救亡運動。他們或捐款捐物捐樂品，持續不斷支持祖國的抗戰，或送子女回國參加抗戰，許多人獻出了青春的生命。不少華僑領袖與知名人士，爲了祖國的尊嚴，將自身財產與個人安危置之度外，不與日寇合作，保住節操。他們當中有些人因此慘遭殺害，有些人因此身陷囹圄。他們的愛國心赤子情，天地可鑒！

這場僭建鬧劇中，小市民學懂了，斗膽賴皮與不守規矩，往往好處盡享，不受懲罰；更有違規僭建者，理直氣壯大聲疾呼這是他們的權利，把已盡享有的特權膨脹擴大，更令我等小市民深深感受到，有錢、有權、有膽量的人，確實可以把我們珍視的法治與合約精神，不放眼內。

話劇《家》再上首都舞台

文豪巴金的傳世名作——長篇小說《家》，曾被多次搬上話劇舞台。今年六月下旬，北京人民藝術劇院以一九四二年曹禺改編的版本，將話劇《家》再現舞台。

在民國時期，巴金的長篇小說《家》曾兩次被改編為話劇上演。一次是一九四零年吳天改編，第二次是一九四二年曹禺改編的，兩者各具特色。時年二十九歲的吳天，在一九四零年九月應上海劇藝社的邀請，改編《家》，十二月脫稿後即由上海劇藝社連演三個月。吳天版的《家》，從揭露和批判封建家庭的腐敗和罪惡的角度入手，以封建大家庭共度除夕並為高老太爺辭歲始，以高老太爺亡故導致大家庭的分崩離析終，全劇以大家庭的罪惡、鬥爭和衰敗為線索，側重覺慧的反抗，洋溢著逼人的青春氣息。

一九四二年盛夏，在重慶長江岸邊一艘停泊的輪船上，曹禺用三個月時間完成了巴金原著長篇小說《家》的改編。爲了表現主題，曹禺對原著做了增刪取捨，全劇主要筆墨是對青春和愛情的頌歌與輓歌。一九四三年四月，《家》由中國藝術劇社在重慶首演，張瑞芳飾瑞珣，金山飾覺新（見圖）。曹禺的《家》在話劇界被公認為「台詞優美，刻畫人物內心充分而細膩，是能夠衡量出演員功力幾何的作品」。從巴金老人也會給他最高評價：「那些充滿激情的優美台詞，是他（曹禺）心底深處流淌出來的。他爲自己的真實感情奮鬥。」曹禺版《家》以覺新、瑞珣和梅小姐的愛情悲劇為全劇主線，突出了對封建婚姻的控訴和反抗，揭示了舊社會封建勢力的罪惡；同時也寫了覺民與琴小姐、覺慧與馮蘭馨之間的愛情，深刻反映了年輕一代反抗封建婚姻的鬥爭。在控訴封建婚姻制度的同時，使全劇迸發出反抗鬥爭的青春朝氣。改編本加強了覺慧和馮蘭馨的正面衝突，指出：「我們的敵人不是馮蘭馨，而是馮蘭馨所代表的制度。」進一步揭示產生封建婚姻制度的社會根源，也使覺慧的出走具有更鮮明的政治意義。

新中國成立以後，特別是改革開放以後，話劇舞台上的《家》基本採用曹禺的改編本。一九八四年四月一日在首都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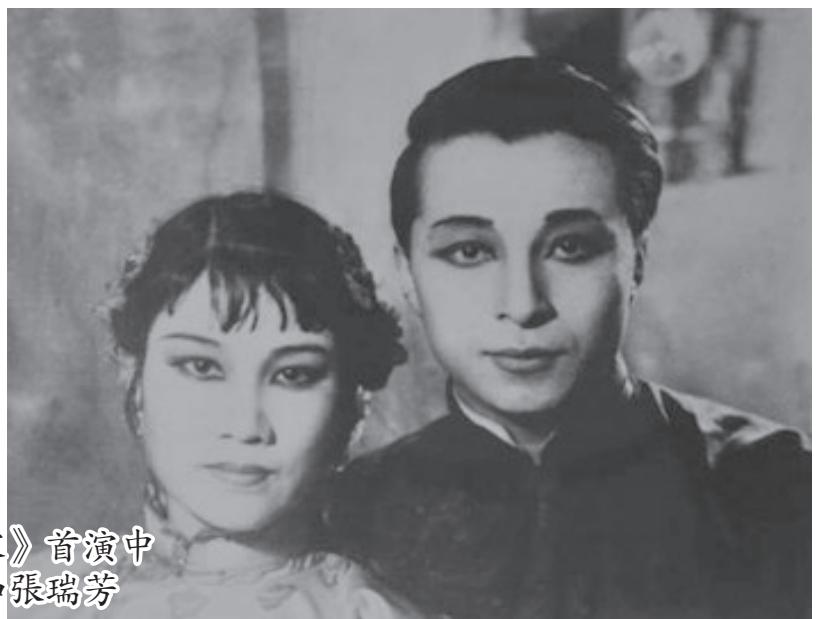
場上演的話劇《家》，導演藍天野，老中青三代人同台演出，特別是給年輕演員很好的學習機會。

瑞珣的扮演者羅麗歌憑藉此劇贏得了當年的戲劇梅花獎，她的同學王姬、鄭天瑋和宋丹丹也在劇中出演主要角色。

爲紀念巴金百歲華誕，二〇〇三年上海話劇藝術中心推出明星版《家》，孫道臨、陳紅、許還山、王詩槐、凱麗、程前、奚美娟等衆多名角在上海大劇院演出。王詩槐的「覺新」沉鬱多情，奚美娟的「瑞珣」善解人意，凱麗的「梅表姐」欲語還休，而京劇演員關棟天的一口戲腔把「五叔」演得格外出彩。導演和演員異口同聲，「因爲巴金和曹禺的這本《家》，每一句都是經典。一個氣息，一個問號都是經典。」

即將在首都劇場上演的話劇《家》，北京人藝則本著「尊重經典、再現大師風采」的目標，該劇導演李六乙一連說了三個「榮幸」，首先這部作品是巴金、曹禺兩位大師的結晶，能執導這部話劇無疑是一種榮幸；第二，這部戲有著完整的創作陣容，特別是與藍天野、朱旭兩位老藝術家首次合作堪稱榮幸；第三，這部誕生於上世紀四十年代的劇本，如今要面對新時代的觀眾，這個重新演繹的過程也是一種榮幸。在《家》的建組會上，演員一亮相就讓人看到了大家族的氣派，老藝術家藍天野、朱旭，實力派演員李士龍、米鐵增，中年演員濮存昕、龔麗君，青年演員荆浩、徐白曉、王欣雨以及新近入院的年輕演員，從藍天野、朱旭的「八十後」到年輕的「八零後」們，新老演員「四世同堂」，真如同一個大家庭一般，與劇中背景不謀而合。

說起重返舞台的心情，藍天野用了倆時髦詞：忐忑、糾結。「這麼多年沒登台了，我需要盡快融入進去，但我不希望觀眾因爲我的年齡而感動。」而另一位大家熟悉的「八十後」演員朱旭，則笑言自己每次宣佈退出繼而又復出，希望觀眾不要覺得他說話不算數。



《家》首演中的金山和張瑞芳

最值一讀的，是毛澤東在中南海故居的菊香書屋。這裡，觸目所及，幾乎全被書籍佔領。就連餐廳，除了一桌一椅一飯籃外，三面靠牆都是擺滿書籍的書架。就連臥室睡覺的木板大床上，也有一半地方，堆放著起碼半尺高的書籍。在這裡，毛澤東與書為伴，他的業餘時間幾乎全部用在讀書上。在這裡，他讀書無數，就連共計三千二百六十卷、約四千多萬字的《二十四史》也通讀了一遍。毛澤東說：「我一生最大的愛好是讀書。」

綜觀古今，但凡愛好讀書之人，都想有個書齋，而且還好起個有意思的齋名。「七錄齋」是明末文學家張溥的書齋齋名。他每讀一篇文章，先抄下來，朗讀一遍，隨即焚燒；隨後，再重抄一遍，再朗讀一遍，再焚燒。如此反覆，持續七遍。「七錄齋」又稱「七焚齋」。從這七錄七焚的齋名裡，讀出的是，張溥的讀書方法和苦讀精神。借句時髦話說，學問是這樣煉成的！

南宋詩人陸游晚年退居山陰時的書齋，「取師曠「老而學如秉燭夜行」之語」，自題齋名為「老學庵」。對此「老學庵」之語，秋毫敢自欺？開編常默說，閉戶有餘師……」於此著有《老學庵筆記》。《四庫總目提要》說，筆記「挾間舊典，可窺十二歲能詩能文，一生詩文不斷，垂暮之年尤老學於庵，老而彌篤，生命不息，學習不止的讀書精神。

北宋文學家歐陽修在滁州書齋名為「六一居」。歐公自白：「吾家

書一萬卷，集錄三代以來金石遺文一千卷，有琴一張，有棋一局，而常置酒一壺……以吾一翁，老於此五物之間，是豈不爲「六一」乎？」然而，這一翁卻沒有老於琴老於棋老於酒，而是老於讀破萬卷書，老於讀破千卷金石文，從中老出了「天資剛勁，見義勇爲，雖機阱在前，觸發之不顧，放逐流離，至於再三，志氣自若」的《宋史》定評。

「陋室」是唐代劉禹錫在安徽和縣的書齋齋名，並於此留下了千古傳誦的《陋室銘》。《古文觀止》於此文篇末評曰：「陋室之可銘，在德之馨，不在室之陋也」。以我觀之，陋室之可銘，還應有「閱金經」的在讀之馨。今天，我們所居住的房子，比起「苔痕上階綠，草色入簾青」的那個陋室，何陋之有？至於此何陋之有的室裡，是否也有在德之馨和在讀之馨？

近見一文友電腦屏幕上，赫然三個搶眼大字：「網讀齋」。顧名思義，是網上讀書的書齋。文友說，我這齋，雖然「家徒四壁」，卻可坐擁書城。上網讀經讀史讀小說讀詩詞讀報刊日新月異的速成快餐文字……?要「網開一面」，就能點之既來，擊之則開，點點讀去，如面對書城，如進遊書海山而目不暇接。改句郭老（沫若）的詩句說，「奇「齋」八面「書」玲瓏，深慙吾身?二瞳」。繼而問之，這個齋，較之書環如城的那個齋，如何？余笑曰：那個齋，其主人無論是有意甚到刻意爲之，恐怕都是意在打造一種讀書的環境和心境，意在對讀書的自勉、明志、寄情或寓意。而留於後人的，是對書齋的文字欣賞和藝術享受，更是一筆受益匪淺的文化和精神財富。這個齋，書也不是那個書，齋也不是那個齋了，而是高科技的神奇和神力，是讀書人的幸運和幸福。?要你想讀書，還想有個齋，可以相信，「網讀齋」一定是你夢寐以求和與時俱進的書香世界。

賴班族

下班不願馬上回家，依然在辦公室耗著打遊戲聊天，這一類職場中人在內地被稱爲「賴班族」。此族其實早存在，大多數是還沒戀愛的單身男女。近兩年由於交通堵塞，或許又有部分爲了躲避下班高峰的人加入了此族。

對於賴班族，思想比較小農的老闆可能比較喜歡，感覺屬下不是在業餘時間免費留在公司，不管是不是加班幹活，起碼看著心裡舒坦，有佔了便宜的快感。不過新潮一點的老闆估計不太願意屬下如此，他們會猜測下班前那個把小時，賴班族們是否已經進入了遊戲準備狀態……

賴班看似個人愛好，不過也存在一定風險，有可能帶來以下副作用：

其一，賴班賴成「低能兒」。剛進公司不久的新員工不宜貿然賴班，因爲上司或老闆還不了解你的能力，而你賴班時遇見他們，多半會裝作在加班狀。一來二去，陰錯陽差，他們或許會覺得你能力差。同樣這點事情，人家早就幹完回家了，你還在辦公室磨磨蹭蹭。說不定賴了幾次班，冷不丁沒過試用期就被當作「低能兒」辭退了。

其二，賴班賴成守夜人。我的一位同事家住外地，所以每天下班後遲遲不願回出租屋，賴在辦公室用免費的電腦，吹免費空調。不料他會算帳，老闆更會算帳。老闆充分肯定了他以公司爲家的行爲，讓他乾脆退了租的房子，搬到辦公區的值班室睡覺。這樣一來，那位同事成了辦公室裡的夜間防盜員，老闆省下了僱用值班人員的錢。起初那位同事覺得沒什麼不好，漸漸就知道守夜有責任，出去看個電影都不踏實，完全被綁在了辦公室，後悔不迭。

其三，賴班賴得得罪人。總體而言，喜歡賴班的人畢竟是少數，不過這些人有時會影響別人的生活。「老李，你怎麼也沒走啊？」有幾天，我下班路線常堵車，不得不賴一個小時班，躲開高峰。不料辦公室好幾位老同事居然也跟著賴班，他們家就住附近啊。「有點事沒做完，加會兒班！」他們往往這樣回答。後來我才知道，他們哪裡是加班啊，他們是怕我在做「個人表演」，吸引老闆注意。他們假如不和我的拚著賴班，擔心老闆覺得他們比我懶。原來賴班一不留神都會得罪人，都會被當成偽君子，我趕緊不賴了，於是他們也不加班了。賴班這件事，可不純粹是個人問題，要謹慎！

過去的光輝

鳳凰衛視《魯豫有約》訪問名演員馮遠征、梁丹妮夫婦，兩人以恩愛見稱，生活中卻也有這樣那樣的矛盾。兩人演戲認識，兩人都曾紅過，馮遠征是越來越紅，九十年代中期以後，梁丹妮面對過年齡不上不下的尷尬期，演出較少，情緒難免受影響。有一個時期患上憂鬱病。她自述當時的「過不去」，隨丈夫出席一些大型活動，馮遠征走在前面進入場地了，梁丹妮卻被攔住了：「你是幹什麼的？」即解釋明白也已經沒趣。

一班朋友聚會，馮遠征跟大家聊得興致很高，有朋友不知道梁丹妮是馮遠征的老婆，問她：「你是幹什麼工作的？」這些人的年紀其實也不小了，卻不知道梁丹妮曾經是很有名的演員，這就使她很不開心。曾經想對人這樣回答：「我是在劇院門口賣白菜的大嬸，你們到那兒去隨時看到我。」

馮遠征說：有一個時期她不开心到這樣的程度，朋友跟他倆打招呼，如果先招呼馮遠征而不是她，她已經不开心。我想，這樣的情況在丈夫和妻子身上都有可能發生，沒病的那個要多護著對方，公眾場合多拖著手，凡事徵求對方的意見，一有機會多誇獎他，對他的情緒會有幫助。有病的要對自己的情況滿足，起碼可以享享清福。

品讀書齋